

## 課外活動組

## 【校外活動家長通知書】

本校童軍將舉辦以下活動，該活動資料詳列於下，敬希細閱並填妥回條由貴子弟交回負責老師，以便遵照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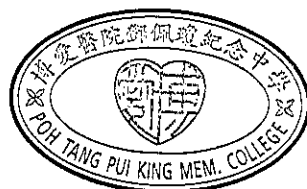
又本信函需加蓋校印方為有效。

活動資料：

|      |  |      |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|------|-------------|
| 活動名稱 | 全港童軍步操比賽服務   | 領隊老師 | 李家龍老師、文子健領袖 |
| 日期   |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 | 交通工具 | 旅遊巴士        |
| 地點   | 黃竹坑警察訓練學院  | 所需費用 | 不適用         |
| 集合時間 | 上午五時四十五分   | 集合地點 | 元朗大會堂       |
| 解散時間 | 下午六時正  | 解散地點 | 元朗大會堂       |
| 其他   | 成員需穿整齊制服。<br>活動單位會提供午膳，唯成員需自備早餐。<br>由於所乘旅遊巴士必須準時出發，成員必須準時到達集合地點。 |      |             |

假若活動當日天文台懸掛三號或以上風球，或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有關活動將予取消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

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六日

—X—

## 【校外活動家長通知書】

通告編號：12-209 ( T25 )

## 回 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 \*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 \_\_\_\_\_ (班別: \_\_\_\_\_ 班號: \_\_\_\_\_)  
 參加貴校童軍於二月二十四日舉行之 \_\_\_\_\_ 全港童軍步操比賽服務，本人  
 當囑咐敝子弟遵從老師指導並準時出席。

此覆  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

家長簽署： 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 (住宅)

\_\_\_\_\_ (辦公室/手提)

學生手提電話： \_\_\_\_\_

二零一三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EA3.doc/08-09

\* 請刪去不適用者